

中华古籍保护计划简报

总第 51 期 2012 年第 5 期

中国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编

2012 年 7 月 26 日

全国古籍普查登记培训工作会议全面展开

为贯彻落实《文化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国古籍普查登记工作的通知》（办社文函〔2011〕518号）精神，全面推进全国古籍普查登记工作，尽早形成阶段性成果，逐步建立规范化古籍保护工作体系。国家古籍保护中心于 2012 年度加大培训力度，截止到 7 月 13 日，共举办“全国古籍普查管理人员培训班”12 期，培训学员 1000 余人，涉及全国 640 多家收藏单位，为古籍普查工作提供了有力的人才保障。

国家图书馆馆长、国家古籍保护中心主任周和平在年初召开的“全国省级公共图书馆馆长座谈会”上指出，古籍普查登记工作要结合各地的工作基础和特点，形成科学的工作规划，做好分步实施。按照周和平馆长的讲话要求，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制订出东北、华北、华中、华南、华东、西北、

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33 号中国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 邮编 100081

简报电子版见“中国古籍保护网”<http://pcab.nlc.gov.cn/>

西南等分区域培训的计划并认真落实，在各省古籍保护中心的积极配合下，分别在北京、江西、辽宁、河南、福建、甘肃、云南、江苏、河北、吉林、新疆举办培训班，为古籍普查广育人才。



(图为第一期培训班全体人员合影) (图为鲍国强老师在给学员讲解普查著录)



(图为第十期培训班学员讨论现场) (图为第十一期培训班新疆结业现场)

2月29日至3月2日，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在北京举办“第一期全国古籍普查管理人员培训班”。国家图书馆副馆长、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副主任张志清详细解读了《全国古籍普查登记工作的工作方案》，从操作层面对全国古籍普查登记工作的中心任务、普查登记范围、内容、办法、成果等进行了说明。全国各省级图书馆（包括古籍收藏量较大图书馆）的古籍部主任60余人参加了培训，中国图书馆学会古籍整理

与文献保护专业委员会的 11 位委员同时与会。

针对中直系统古籍收藏单位的情况，5 月 25 日，国家古籍保护中心组织召开了“中央国家机关单位古籍普查登记工作座谈会”，对中央党校图书馆、故宫博物院图书馆、军事科学院军事图书资料馆、中国社会科学院图书馆、中国科学院国家科学图书馆等 15 家单位的古籍普查登记工作做出具体安排。配合此次座谈会精神，6 月 12 日至 15 日，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在国家图书馆举办“中直系统收藏单位古籍普查管理人员培训班”，全面布置中直系统收藏单位的普查登记工作，培训普查工作人员。来自北京 22 家古籍收藏单位的 33 名学员参加了培训。

7 月 8 日，国家古籍保护中心面向中医系统古籍收藏单位，在长春中医药大学举办“第十二期全国古籍普查管理人员培训班”。该培训班专门为中医系统量身打造，中医战线 75 人参加了培训。

其余 9 期“全国古籍普查管理人员培训班”先后在江西、河南、福建、甘肃、新疆等九省举办。培训班上，国家古籍保护中心组织安排专家为学员讲解古籍普查著录规则，利用古籍普查平台进行著录实践培训，和学员一起交流古籍普查经验，反馈具体意见，探讨解决方式。

分区域举办的“全国古籍普查管理人员培训班”在全国范围内引起了强烈反响。为巩固和加强普查登记培训工作，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将组织全国性古籍普查登记经验交流，鼓励各省级古籍保护中心因地制宜，针对工作中的具体问题，

在本省内部举办培训班，切实保障普查登记工作的稳步进行。

附件：2012年“全国古籍普查管理人员培训班”一览表

附件:

2012年“全国古籍普查管理人员培训班”一览表

(截止至7月13日)

期数	时间	主办单位	联办单位	地点	学员人数
第一期	2012.2.29-3.2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北京	76
第二期	2012.4.24-4.26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江西省古籍保护中心	南昌	95
第三期	2012.6.12-6.15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国家图书馆	北京	33
第四期	2012.6.12-6.14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辽宁省古籍保护中心	沈阳	88
第五期	2012.6.15-6.17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河南省古籍保护中心	郑州	88
第六期	2012.6.19-6.21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福建省古籍保护中心、厦门市图书馆	厦门	90
第七期	2012.6.19-6.21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甘肃省古籍保护中心	兰州	80
第八期	2012.6.26-6.28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云南省古籍保护中心、泸西县图书馆	泸西县	83
第九期	2012.6.26-6.28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	南京	56
第十期	2012.6.28-6.30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河北省古籍保护中心	石家庄	145
第十一期	2012.7.7-7.10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	乌鲁木齐	93
第十二期	2012.7.8-7.13	国家古籍保护中心	全国中医行业古籍保护中心、长春中医药大学	长春	75
合计 12 期, 1002 人					

主送：文化部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教育部，科学技术部，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，财政部，国家新闻出版总署，国家宗教事务局，国家文物局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。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专家委员会成员。

抄送：各省（市、自治区）文化厅、各省（市、自治区）古籍保护中心